

山西襄垣金星煤业有限公司文件

襄金煤字[2024]39 号



山西襄垣金星煤业有限公司 关于 3 号煤层复采初步设计的批复

山西襄垣金星煤业有限公司是山西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晋煤重组办发[2009]30 号文),以原金星煤业有限公司为主体,对原王家园煤矿(已关闭)部分空白资源进行整合,兼并重组后煤矿企业名称为山西襄垣金星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星煤业”),行政区划跨古韩镇、北底乡。西南部(原金星煤矿)归古韩镇管辖,北东部(原王家园矿)归北底乡管辖。金星煤业为证照齐全的合法生产矿井。现持有山西省自然资源厅 2019 年 9 月 24 日颁发的采矿许可证,证号 C1400002009111220044797,有效期至 2029 年 1 月 8 日,批准开采 3-15 号煤层,生产规模 90 万吨/年,

井田面积 5.7886km。2023 年 7 月 21 日，山西省应急管理厅为该矿颁发了安全生产许可证，证号：(晋)沅安许证字[2023]DXYJ102D, 许可开采 3 号煤层，设计能力 90 万吨/年，有效期自 2023 年 7 月 21 日至 2026 年 7 月 20 日，2019 年 10 月 12 日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为该矿井换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1109307351。营业期限至 2034 年 10 月 30 日。我公司根据专家组及上级有关部门意见批复如下：

山西襄垣金星煤业有限公司邀请长治市、襄垣县能源局、设计单位和专家组会议，对太原华煤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山西襄垣金星煤业有限公司 3 号煤层复采初步设计》进行了技术评审。会议期间，设计单位对项目设计进行了汇报，建设单位对项目情况做了简要介绍和相关补充，与会人员进行了充分讨论、论证。会后设计单位根据专家组意见对初步设计进行了修改、补充和完善。

一、同意设计中的复采范围、储量及服务年限

复采区域面积为 0.68km，3 号煤残存资源储量 377.9 万 t，设计可采资源储量 178.02 万 t。复采区内以一个综放工作面、两个综掘工作面组织生产。生产能力按照 0.90Mt/a 设计，3 号煤层复采服务年限 1.98a。

二、同意设计中的开拓方案及采区划分

利用矿井现有的主斜井、副斜井和回风立井，3 个井筒，

3号煤层复采区利用现有辅助水平+790m水平，复采区划归为一采区，即3号煤层(含复采区)划分为一个采区。本次设计复采区利用3号煤层301采区现有硐室。

三、同意设计中的采煤工艺及采掘设备选型

3号煤层厚度1.78~5.97m，平均4.99m，本次设计推荐3号采用长壁式综采放顶煤采煤法，顶板均采用全部垮落法管理，投产时，3号层布置一个工作面，长度为150m，工作面设备利用已有的ZF5200/17/32D型放顶煤液压支架，配套ZFG5600/18.5/34D型过渡液压支架、ZFT5000/17/300型端头支架、DSJ80/40/2X90型可伸缩带式输送机、MG200/500-WD型采煤机、SGZ764/400型刮板输送机前后各一部，SZZ764/160型转载机、PLM1000型破碎机、ZQJC-1580/17.3S型探水钻等。同时配备2个掘进工作面，矿井采掘比1:2，利用已有的1台EBZ135型掘进机和1台EBZ160型掘进机、DSJ80/40/2X40型带式输送机。FBDN6.0/2X18.5型局部通风机、ZYJ400/380型探水钻等设备。其余设备利用已有。

四、同意设计中的运输系统

(1)主运输

3号煤复采区运输大巷新选一部带式输送机；3号煤运输大巷胶带机选用DTL100/60/90型，带宽1.0m，运输长度1005m，运输能力600t/h，速度2.5m/s，配套电机功率为90kW。

(2)辅助运输

3号煤层轨道大巷利用已有的SQ-60/75B型无极绳连续牵引车，工作面顺槽选用一部SQ-60/75B型无极绳连续牵引车，配套电机功率为75kW。其余运输设备利用现有。

五、同意设计中的通风与安全

矿井采用中央分列式通风。总进风量维持现状，为85m/s，其中：主斜井进风35m/s，副斜井进风50m/s，回风立井回风85m/s，回采面配风12m/s，每个掘进面配风为12m/s。容易时期通风阻力为1407Pa，等积孔2.70m；困难时期通风阻力为1519Pa，等积孔2.60m²，矿井通风难易程度属容易。

六、同意设计中的其他系统

本次对现有主辅提升、通风、排水、压风、供电、井下运输等主要设备及系统进行了校验，能够满足本次复采需要。采区消防洒水(供水施救)、压风管路、监控、通信、人员定位等各系统，均利用矿井既有的系统。现有供水水源可靠，矿井水、生活污水处理工艺、规模满足本次设计及环保要求。供热设备均采用清洁能源，满足环保要求，设备选配合理。设计所采取的各项措施基本可行，根据建设项目“三同时”的要求，进一步完善落实各项防治措施。

七、同意设计中的建设工期和投资估算

矿井建设总工期为16.4个月，准备工期2个月，建井工期8.4个月，安装及联合试运转6个月。总造价8356.54万元，其中，井巷工程投资3819.62万元，设备及工器具购置

投资为 1845.86 万元,安装工程投资为 1184.98 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用投资为 959.39 万元。工程预备费投资为 546.69 万元,吨煤静态投资 92.85 元。

特此批复

山西襄垣金星煤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